

证券代码：603986

证券简称：兆易创新

公告编号：2021-027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4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 号致真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审议《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利润指标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利润指标实现情况》。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 2020 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补偿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补偿方案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该议案关联董事朱一明、舒清明(SHU QINGMING)、程泰毅(CHENG TAIYI)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以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6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65,662,029.36元，占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16%；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189,758,592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664,155,073股。上述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转增股份数量暂按目前公司总股本474,396,481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等因素，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和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且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于审议《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审议《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关于使用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使用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关于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使用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关于审议《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绩效考核和 2021 年度薪酬调整》的议案

该议案关联董事朱一明、舒清明(SHU QINGMING)、程泰毅(CHENG TAIYI)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鉴于公司及激励对象的各项考核指标均已满足《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根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激

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可行权及可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满足，可以对9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次申请解除限售，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7.50万股，可以对6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次申请行权，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1.431万股。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兆易创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以维护信息披露公平原则，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送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修订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一、议案七至议案十、议案十二至议案十四、议案十八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